

证券代码：301345

证券简称：涛涛车业

公告编号：2023-001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娄杭、梅亚宝、叶晓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曹马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752号文《关于同意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33.36万股。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933.36万元，总股本变更为10,933.36万股，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以最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其中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及《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并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1,026.13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528.95万元，置换资金合计31,555.08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等）。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超募资金37,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浙商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